

## 慈濟大學貴重儀器管理辦法

### 毛細管電泳分析儀 Agilent Fragment Analyzer 5200 Automated CE System 使用規範

#### 一、使用人員資格：

1. 本校人員(含慈濟志業體同仁)於教學或研究上需要，可提出申請使用；暫不對校外開放。
2. 新使用者合格程序：
  - (1) 參加教育訓練或觀看線上教育訓練影片。
  - (2) 通過管理員或種子教官上機測驗認證考試。

#### 二、儀器預約規定：

1. 使用日前 14 日開放預約，時段每次以 8 小時為上限。預約起始及結束時間皆必須為整點或半點，以半小時為單位。
2. 不可延遲上機時間或佔用他人時段，若預約者因故未能使用，最遲於預約使用時間 2 小時前取消，費用全額退回；若超過上述時間而未取消，則一律視為「臨時取消」，將酌收 50% 儀器使用費。半年內同一申請者發生臨時取消二次以上，將遭停權一個月，期間皆不得申請使用服務。
3. 預約者須為實際使用者，如有相關問題請以電話向管理人員詢問。
4. 如遇設備保養及維修，以保養及維修為優先，可依儀器狀況暫停服務。

#### 三、儀器使用規定：

1. 開關機：請依正確流程操作。
2. 請依正確位置放置 96 孔盤，避免撞針，如因放置不正確導致任何損壞，將通知指導教授並全實驗室停權一個月，維修費用則由指導教授照價賠償。
3. 資料備份：
  - (1) 使用者在每次實驗後，請立即儲存實驗資料。
  - (2) 管理者每三個月移除電腦內使用者資料，每年 3/1、6/1、9/1、12/1。
3. 故障回報
  - (1) 若使用者在使用儀器時發生問題，或遇到上位使用者操作不當，使用者需立即告知管理員。管理員需立即記錄在「使用登記表」上。
  - (2) 若未立即回報，使用者須負擔操作不當產生之全部責任與費用，並且記違規一次。
  - (3) 儀器使用前後需填寫儀器使用登記表，確實記錄使用時間，否則記違規一次，第二次發生時管理員有權將使用者停權且全實驗室禁止使用儀器一個月。
  - (4) 實驗結束後請清理個人樣品器具及實驗廢棄物，不可置於實驗室內，否則記違規一次。
  - (5) 實驗室內禁止飲食，否則記違規一次。
  - (6) 毛細管電泳分析儀之收費標準僅計算耗材成本，不含儀器購置、維護等費用。請確認您的樣本準備良好，若並非儀器故障導致實驗結果不良，使用者仍必須依收費標準付費。

#### 四、違規之處罰：

1. 每次違規將以警告方式通知該使用者，記錄在「使用登記表」上，並通知其指導教授。
2. 累計兩次違規，無論是否和第一次項目相同，該使用者禁用二個月。

3. 相同違規累積兩次，該使用者取消使用資格，需重新參加教育訓練與通過操作考試，方可恢復合格使用者身份。
4. 相同違規累積兩次，除該使用者取消使用資格之外，其使用者之實驗室禁用二個月。
5. 發生違規之使用者所屬實驗室除以上所述之處罰外，仍需負責相關儀器維修費用與責任。
6. 重新培訓課程恢復使用者身份後，再發生一次違規事件，該使用者永久取消使用權。

#### 五、收費標準：

1. 為確保本儀器最佳服務品質，以及增加其有效服務年限，使用本儀器之個人或單位，均需分擔本儀器使用之耗材、維修、及操作人員服務所需之費用。配合教學研究計畫之使用或示範亦需收費。
2. 校內收費：使用者須自備試劑，向貴儀中心購買 96 孔盤 180 元/個。(推廣期間由中心提供試劑 905 及 930，每個樣本酌收 20 元，至推廣試劑庫存用完為止。)

校外收費：暫不開放。

3. 慈濟醫療志業體收費標準請來電洽詢。
4. 合格使用者協助貴儀中心技術指導見/實習，可依時數獲得點數之回饋。
5. 請使用預約系統預約儀器，帳戶內有足夠的使用點數方能預約使用儀器。
6. 收費標準每年重新計算，需要調整時將另行公告。